

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闽信息院人〔2017〕77号

关于黄孝春等两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行政部门、教学教辅单位:

经校党委会研究, 决定:

黄孝春同志任资产管理办公室负责人(副科), 免去其计算机工程系综合办公室主任职务;

同意本人辞职申请, 免去冯开同志的资产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2017年10月24日

抄送：存档

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2017年10月31日印发
